

## 浙江南都电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南都电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2年12月8日以现场及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于2022年12月5日以当面送达、电子邮件或电话的方式通知了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参会的董事6名，实际参会的董事6名，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朱保义先生主持，会议审议情况如下：

###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处置部分固定资产暨处置募投项目相关资产的议案》

经审议，与会董事认为：公司拟将部分铅炭储能电站进行拆解并回收再利用，有利于盘活公司固定资产、加快资金回流，满足公司生产经营的需要。同意公司对部分固定资产暨募投项目相关资产进行处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变更经营范围、增加董事会席位暨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董事会同意公司基于战略定位及发展规划，结合公司实际治理需要，变更经营范围、增加董事会席位并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与会董事同意增加陆浩杰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2022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本次增加非独立董事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2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于2022年12月26日（星期一）14:00在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文二西路822号公司会议室召开2022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浙江南都电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年12月9日